

19—6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 預算總說明

一、 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3
(三)組織系統圖與預算員額說明表	4

二、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年度施政目標	5- 6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7- 8

三、 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9-26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 成果概述	27-43

四、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44

貳、 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45-46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47-48

參、 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49-54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55-63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64-65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6-67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68-69
六、 人事費彙計表	71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72-73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5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6-77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78-81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8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	84-87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88-93
十四、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	94
十五、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	95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	96-103

預算總說明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文化部為辦理臺灣工藝文化與產業之蒐集、整理、研究、典藏、展示、推廣、輔導及人才培訓業務，特設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職掌如下：

- 1、工藝文化研究、工藝文物典藏、展覽及競賽活動。
- 2、工藝文化美學教育及推廣。
- 3、工藝資訊之蒐集、研究、整理、運用及諮詢服務。
- 4、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 5、工藝產業資源調查、整合研究及創新育成。
- 6、工藝技術研發應用及試驗、分析。
- 7、工藝技術創意設計人才培育。
- 8、工藝創意設計及加值應用。
- 9、工藝產業扶植培力。
- 10、其他有關臺灣工藝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中心置主任 1 人、副主任 1 人。並設下列組、室、分館，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設計組：

- (1)工藝產業研發設計發展之規劃及輔導。
- (2)工藝技術創意設計人才培育。
- (3)工藝創意設計及加值應用。
- (4)工藝產業創新育成。
- (5)異業結盟合作開發。
- (6)其他有關設計事項。

2、技術組：

- (1)工藝技術運用人才培育。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工藝技術試驗分析及研究應用。

(3)地方特色工藝產業扶植培力。

(4)工藝工坊管理維護及營運。

(5)其他有關技術事項。

3、行銷組：

(1)工藝品牌形塑及經營管理。

(2)工藝產業行銷通路拓展及管理。

(3)工藝產業策略聯盟。

(4)工藝產業資源調查及整合。

(5)工藝產品評選制度之建立。

(6)國內外商展之策劃辦理。

(7)其他有關行銷事項。

4、研究及展覽組：

(1)工藝史料蒐集及文化研究。

(2)各項展覽主題之策劃及執行。

(3)策展及導覽培訓。

(4)展場運作、維護及管理。

(5)其他有關研究及展覽事項。

5、典藏組：

(1)工藝作品之徵集蒐藏、保存維護及推廣應用。

(2)工藝圖書徵集、諮詢服務、借閱流通及交流推廣。

(3)典藏展示館經營管理。

(4)其他有關典藏事項。

6、美學推廣組：

(1)工藝文化美學推廣。

(2)工藝知識流通及出版品編印發行。

(3)工藝社群網絡建置及合作交流。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其他有關美學推廣事項。

7、秘書室：

(1)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公關。

(2)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3)不屬其他各組、室、分館事項。

8、人事室掌理本中心人事事項。

9、主計室掌理本中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10、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

(1)當代工藝、設計及文化之國際交流。

(2)青年工藝家參與國際競賽、駐村及交流展覽。

(3)國內外工藝、設計競賽活動之辦理。

(4)當代工藝、設計趨勢新知及相關教育推廣。

(5)臺灣特色工藝品及臺灣設計品牌精品之展售。

(6)其他有關當代工藝設計事項。

11、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

(1)多媒材創新研發。

(2)跨媒材設計及技術人才培育。

(3)跨媒材資源合作開發。

(4)其他有關多媒材研發事項。

12、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1)苗栗地區工藝產業調查研究及資源整合推廣。

(2)苗栗地區工藝工坊產業輔導。

(3)苗栗園區工坊管理營運及技藝培訓。

(4)苗栗工藝美學推廣。

(5)其他有關工藝產業研發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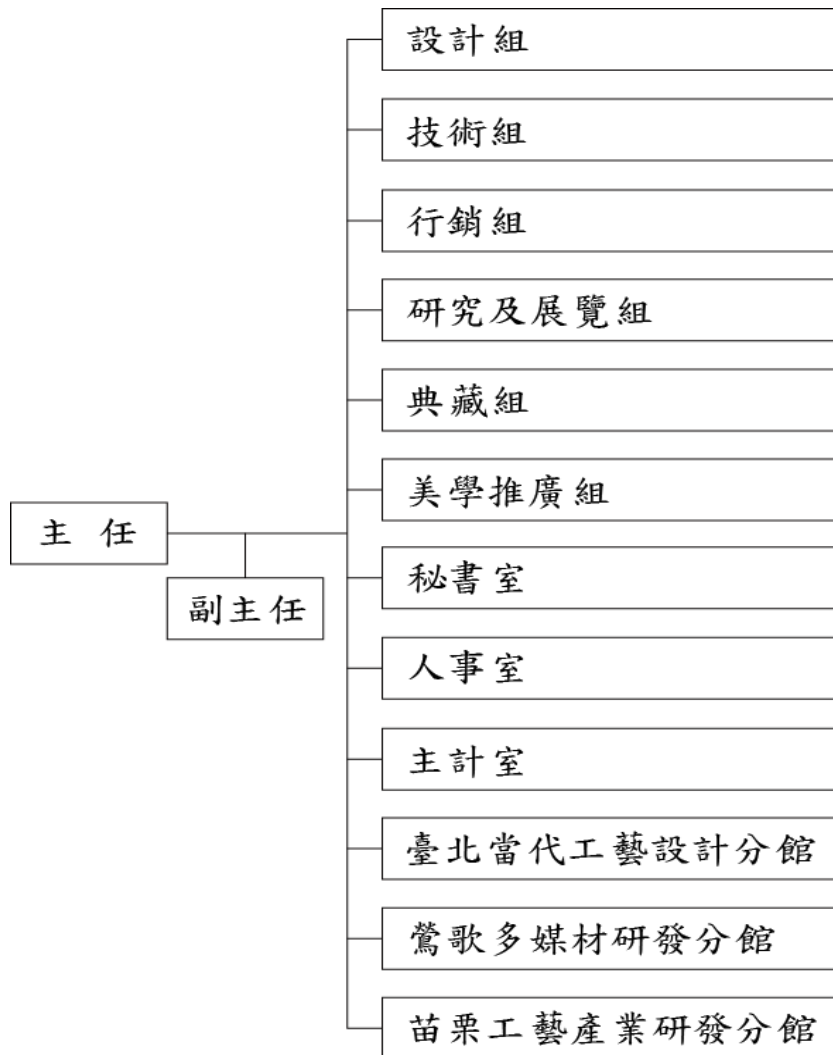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2、預算員額說明表

類別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員額數	55	3	1	1	16	9	85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中心以健全臺灣工藝文化產業生態系為目標，積極推動臺灣工藝文化發展接軌全球化潮流下循環經濟、知識經濟、體驗經濟等相關趨勢，從工藝文化產業鏈上游以至下游，串起「生產端」、「平台端」、「消費端」之策略規劃，強化材料、人才、研發、生產、通路、市場等各環節發展與橫縱向連結，透過向外介接擴展，跨領域、跨產業以至跨部門的社會互助分工，復育工藝資源、建置臺灣工藝基因庫；打造微型產業、特色工藝社區以至工藝聚落等之優良發展環境；建構臺灣主體性之工藝知識體系以及全面性的工藝人才培育體系；催化具競爭力與前瞻性之產業創新潛能發展；落實工藝文化平權，提升國人生活美學素養，更促進利他性的臺灣工藝價值社會實踐。未來的臺灣工藝，於完整的工藝文化生態系基礎之上，將持續開創文化性、經濟性、社會性等多元價值與發展可能。

本中心依據行政院 11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中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 1、工藝文化內容相關業務：辦理臺灣生活工藝文化出版、數位應用及推廣品開發、建立國際工藝合作聯盟等。
- 2、國內外臺灣工藝文化交流及展出：辦理國內外與大陸地區工藝文化交流等經費及出國旅費等。
- 3、工藝相關獎掖競賽、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包括研究、獎助、創作、競賽等業務、及為推動業務內容之媒體推廣行銷等。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4、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展示空間營運、展場設備充實維護更新；工坊環境設施整備營運與各館舍建物優化工程等。
- 5、工藝圖書、工藝軟硬體設備推展建置：辦理工藝圖書資訊服務提升計畫；網站維護、功能擴充、軟硬體設備購置更新及網路整合與資通安全管理等。
- 6、工藝典藏及運用：辦理工藝典藏運用計畫，含國家競獎、青年工藝家、重要藝師及具工藝史觀之重要作品購藏與數位化等。
- 7、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以「健全臺灣工藝產業生態系」為目標，針對工藝「人才」養成及工藝「產業」健全之兩大面向，聚焦臺灣工藝價值社會實踐，發展整體工藝生態環境平衡，自「生產端」、「平臺端」及「消費端」以三大核心策略擬定計畫目標要項，整合產業生態內外相關資源，提升臺灣工藝文化內涵的外顯效益，創造工藝文化知識、社會及經濟價值，進而將臺灣工藝產業推向更個人化、更有個性，和更數據基礎導向，以強化臺灣工藝整體發展潛能。
- 8、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宣導。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一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一、工藝文化內容相關業務：辦理臺灣生活工藝文化出版、數位應用及推廣品開發、建立國際工藝合作聯盟等。 二、國內外臺灣工藝文化交流及展出：辦理國內外與大陸地區工藝文化交流等經費及出國旅費等。 三、工藝相關獎掖競賽、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包括研究、獎助、創作、競賽等業務、及為推動業務內容之媒體推廣行銷等。 四、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展示空間營運、展場設備充實維護更新、工坊環境設施整備營運等。 五、工藝圖書、工藝軟硬體設備推展建置：辦理工藝圖書資訊服務提升計畫；網站維護、功能擴充、軟硬體設備購置更新及網路整合與資通安全管理等。 六、工藝典藏及運用：辦理工藝典藏運用、作品購藏與數位化等。
	二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一、健全臺灣工藝產業生產環境：復育工藝資源，含工藝材料復育、臺灣工藝基因庫系統等；工藝跨域研創，包含材料技術、學術知識、物件研發等；聚落產業生產基地，含優化工藝微型產業產置據點、推動地方工藝創生等。 二、建置工藝產業產製人才培育環境：臺灣工藝人才育成基地，辦理人才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培訓教學空間基地周圍動線改善及工藝旗艦人才培育等；工藝人才扎根培育，辦理臺灣工藝專業技藝、跨域增能以及工藝文化素養培養人才培育等。 三、健全工藝經濟與消費通路點：臺灣工藝品牌經濟平臺，含國家工藝品牌建置及行銷推廣等；工藝場域營運，含國際工藝村建置營運、工藝體驗經濟等。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一、復育在地自然材料	針對再生材料進行工藝資源復育計畫及建置工藝微型產業產製據點等，以增進工藝產業永續發展： 一、112 年度「漆樹復育規劃與推動計畫」完成：漆樹種子採收處理 10 萬顆與育苗成功 4,280 株，其中 2,720 株達 1 公尺高，預定隔年出栽；1 場次漆樹復育推展活動，漆藝創作與產業相關近 400 人參加。 二、因應 2024 年竹博覽會暨世界竹論壇活動及國內竹材產地材料源(生產端)對接加工端與市場端合作，提升國內竹材上中下游串連： (一)邀請世界竹會執行長 Susanne Lucas 及菲律賓代表 Bryan Tomas Benitez 至南投竹山竹產業文化脈絡及桃園復興鄉桂竹協會產地踏勘，包含伐竹、竹材後加工處理、社區合作上中下游狀況，並進行竹產區基礎現況資料踏勘。 (二)與林業署共同主辦「2024 竹博覽會暨世界竹論壇」，已確定 5 個主題及其主責相關單位細項規劃，定期與相關部會召開聯繫會議討論中；並將邀請國內 11 位專業講者及 4 位國際講者線上演講，提升臺灣竹產業資源優勢與發展契機；與臺科大設計系共同以國產材之虛實整合展陳空間建置場域示範點。 (三)為鼓勵國內竹藝產業發展，於 112 年 3 月 10 日與南投竹藝協會共同辦理「臺灣竹藝日」元年活動，結合市集、展覽、論壇及手作課程，由全國對竹藝有著各種重要意義的竹產業工作者交流與合作，計 350 人次參與盛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以工藝檢測修護知識與資源為基底，建置「國家工藝檢測修護知識網」，預計 113 年 9 月正式上線。 四、建置工藝產業產製人才培育環境： (一)完成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空調與鍛敲操作室隔音設備添設，以及金工教室空間改善作業。 (二)推動工藝產業聚落形象與文化環境改善：辦理鶯歌陶瓷工藝聚落及臺南中西區傳統工藝聚落振興發展補助計畫；成立聚落發展委員會，彙集地方產、官、學意見，先期擇定鶯歌陶瓷工藝聚落及臺南中西區傳統工藝聚落為示範點，輔導工藝工坊群聚，鏈結在地藝文場館、商圈、街廓，透過跨域合作提升整體產業規模，形塑聚落工藝生態系統，結合材料端、技藝端、生產端及行銷端，串連上、中、下游產業鏈，共同擘劃區域經濟產業願景。
	二、建立臺灣工藝知識體系	持續累進工藝知識，以縮短工藝人才知識建構期程： 一、建立臺灣工藝知識體系基礎： (一)圖書及出版面：從生活型態、學術研究面提供不同需求受眾者應用之知識與資訊。 1.《臺灣工藝學刊》：為工藝中心首創之工藝學門學術性專業期刊，作為工藝研究交流平臺，已出版創刊特別號及第一期，預計 113 年 1 月底前印製第二期。 2.《生活工藝誌》：為推動工藝美學提升與普及生活化之期刊出版品，著重日常美好生活工藝，112 年分別以生活選物、森與木與人、工藝與設計等主題出版 3 期（第 6 至 8 期），計 10,500 本。 3.「寺廟就是一座工藝博物館」立體繪本出版計畫：預計印製 600 本立體書，訂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辦理新書發表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持續充實專業工藝圖書館藏，112 年採購中、西文圖書與期刊共 951 冊。 (二) 資訊充實面： 1. 「臺灣工藝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二期)」導入 4 萬 7,500 筆詮釋資料，並進行詮釋欄位優化及功能擴充。 2. 「工藝元基因建構先期委託服務採購案」完成 2 位竹藝師訪談與 10 本技術文本拆解，計產出 1,909 筆元基因資料(材料工具 845 筆+工序工法 391 筆+意義意涵 511 筆+操作技巧 162 筆)。 3. 「工藝檢測修護知識學目錄建置計畫」：完成蒐集相關文獻 652 筆資料並分析文獻現況。 4. 「工藝檢測修護產業資源調查研究計畫」：完成蒐集 215 筆人力資源資料並分析產業人力結構。 5. 將經認證之 162 位「臺灣工藝之家」，於 google 地圖建立商家資訊，供搜尋及顯示位置，以利結合旅遊、行銷、教育學習等面向之運用。 (三) 基礎資料及檔案面：「112 年工藝產業人力資源研究計畫」持續以次級資料為主，輔以第一手資料進行工藝產業人力資源資料之擴充，基本人力資料累計盤點 12,000 筆。 (四) 為充實藏品及其保存維護與推廣應用，辦理工藝典藏品數位化及整飭如下： 1. 截至 112 年底藏品總計 6,946 組 12,248 件，於文化部典藏網公開計 4,187 組，詮釋資料 1,919 組。 2. 辦理典藏品高階數位化拍攝、詮釋資料撰寫計畫，完備 91 組藏品、數位拍攝圖像檔案 359 張圖檔、專家詮釋資料 91 筆；圖檔數位化迄今共計 4,550 件。 3. 藏品加值應用，本年度計借出 178 組 233 件藏品及 149 張藏品圖像授權。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典藏庫房藏品盤點:完成 1,360 組 3,169 件藏品狀況檢視(文典網填寫狀況檢視表完成 1,108 組 2,504 件)。 二、建構「工藝學」發展為獨立學門：完備的工藝知識體系為臺灣工藝發展的重要基石，以工藝為主體，系統化連結材料、技術、設計、歷史、文化、藝術、社會、產業等多種面向的專業知識。 (一)完成執行工藝總論先期調查研究計畫。 (二)「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獎助博碩士生研撰臺灣工藝相關研究論文作業要點」公告發布，鼓勵及培養工藝學研究人才，使知識得以持續推陳出新，活動整體生態系。112 年計 26 案申請，完成第一階段審查，博士 2 位、碩士 12 位入選。 (三)顏水龍與臺灣調查研究補助計畫(跨年度 112-113):以紀念觀點進行研究，並將研究轉化為展覽，預計 113 年 3-6 月假國立臺灣美術館展出，前述研展相關資源預計整理為日後出版素材。
	三、推動工藝研創與技轉	為工藝與設計跨領域的基礎合作模式，結合傳統工藝材質、技法，開發具現代時尚感的工藝設計創作： 一、工藝材質自造計畫：與陽明交大、雲林科大、朝陽科大，分別針對廢棄魚鱗、蠶絲及瓷漿列印進行相關工藝應用與研究開發，計產出 27 組件作品；辦理 1 場次國際交流推廣：邀請日本東京大學 xlab 未來材料感知實驗室、慶應義塾大學數位社會與製造實驗室、義大利米蘭理工大學材料體驗實驗室 3 校參與國際合創工作營，產出 20 組件試樣作品，其中輔導作品「吐絲作繭-FURRY」入圍 2023 年度德國紅點設計競賽決賽。 二、國產材工藝產製結構試樣輔導 7 位創作者完成微量產開發，後續完成 10 組作品輔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導申請溯源 QR code 後統一申請「臺灣木材」標章；辦理國產木竹結構創新先期研究探勘：展開 3 種不同竹材質特性發展研創，並與 3 位法國設計學院學生研創 3 款結構探勘與分析結果。 三、「2023 年循環工藝補助案」核定受補助計 53 案，含個人(15)、法人團體(37)、國立大學(1)；分別為調研實驗(10)、產品研發(44)、社會設計(16)，12/9 辦理成果發表市集活動；辦理 4 場見學參訪活動(大豐環保、永續材質圖書館、菱殼炭、樂土)、2 場知識講堂；以工藝小聚方式在北中南各辦理 1 場現場進度簡報及受補助者與顧問專家間之意見交流。 四、「循環工藝研創輔導交流與推廣委託服務採購案」完成簽約說明會 3 場、見學參訪 2 日行程(訪 4 個專注永續循環相關工作之專業業者)、知識講堂 2 場等；辦理工藝小聚活動暨循環補助期中查訪；完成推廣體驗活動 16 場，邀請 11 個循環相關市集攤主，於本中心假日市集廣場設攤，完成 2 個循環議題行動者訪談、10 篇受補助者專題介紹並印刷 600 本手冊；12 月完成成果影片與專案說明插畫並於 Shopping design 行銷報導 3 篇；完成工藝循環補助之成果市集以及行動者圓桌會議活動。
	四、建構人才育成體系	為人才育成體系之推動，建立臺灣工藝學習平台概念，由工藝入門、進階到專業學習，包含： 一、系統化的工藝人才培育： (一)提出系統性的人才育成體系「臺灣工藝學習平台」規劃，未來將針對不同需求者提供適當課程相關資訊。 (二)開辦國產材車床樂器開發及石材複合科技研創等課程，人才培訓共 25 人次，研習作品計 25 組件，研習時數 112 小時。 (三)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共同辦理木材工藝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技術專業人才培育課程，以滑板車為主題結合木竹技術為技藝教育，培育 13 位學員，產出 13 組件作品，研習時數 256 小時。 (四)完成「2023 工藝修復人才培育補助計畫」，計補助具工藝修復開課及教學經驗之 5 單位/個人於臺灣各地開課(臺北、新北、臺中、草屯、嘉義)，培訓總時數 267 小時、培訓工藝修復人才 66 人、產出工藝修復作品 176 件、講座 2 場、展覽 1 場。 (五)辦理校園工藝種子教師培育計畫，112 年計開辦羊毛氈、樹藝、藍染、編織、陶瓷工藝、金工、竹藝、漆藝、線畫、草木染及聚落見學課程柿染、蘭編、陶藝、皮革及木作等 21 班、341 人次參訓。 (六)辦理「112 年地方特色工藝人才培育」計 7 期課程：客家纏花文化推廣暨創新實作班、金屬加工-首飾設計製作班、漆藝研習班、銅瓷金繕研習班、基礎陶藝扎根推廣課程等，各班開課 60 小時，培訓總時數 420 小時、學員 55 人、產出作品 55 組件。 二、多元化工藝競獎舞臺： (一)2023 國家工藝成就獎由投入刺繡領域逾 40 年之首位女性獲獎者粘碧華女士得獎，表揚其於木雕工藝的一心堅持、多元發揮，以及對於臺灣工藝之卓著成就與無私奉獻，同時規劃辦理「我在我針繡古今·粘碧華特展」，使民眾得親炙大師之創作。 (二)完成「臺灣工藝競賽」轉型：累積辦理 28 年的「臺灣工藝競賽」轉型升級為「臺灣工藝獎」(Taiwan Craft Award)，以「創作獎」為核心本位，增設「協作獎」作為環狀支持，除獎掖個人創作，亦獎勵提供良好創作環境或資源之協力者或案件；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023 年計 743 件創作獎與 103 件協作獎報名，評選出 80 件入選以上之作品與 6 件協作案件；於臺灣當代實驗場圖書館辦理首展暨頒獎典禮，並於新光三越百貨臺南新天地續展，累計 23,660 人次參觀。 (三)藉由國際輔助專業平臺，輔助工藝家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增加臺灣工藝家在國際間能見度與拓展國際關係，本年度共補助 21 人次，補助總金額 250,387 元，含獲得韓國「清州國際工藝競賽」特別獎，拉脫維亞「第 7 屆里加國際纖維藝術三年展」國立美術館表揚獎肯定。 三、跨域研創 Meta Craft-元工藝議題擴散計畫 (一)工藝探索之旅-沙龍講座：來自法國設計學院 4 位實習生分別於半年期間以竹工藝及纖維工藝為主軸作為嘗試，進行竹材相關創作脈絡與研究，融合臺灣工藝與國際交流研創探索並辦理 3 場次沙龍講座。 (二)元工藝研創研習工作坊：與南藝大、稻草協會、日本茶道師及日本建築師合作辦理 4 場次工作坊： 1. 「熱帶的侘寂—追求不完美的美」，與南藝大共同辦理 2 場次工作坊，邀請日本風景建築師於南藝大校區及本中心場域以竹為媒材建構傳統竹茶室(茶屋)，並邀請日本茶道師以茶室作為展演空間，以傳統工藝物件透過茶道文化演繹儀式性展演。 2. 辦理 1 場次「數位鑄模金屬製成研創工作坊」，將數位加工製造 3D 列印導入傳統金工，配合蠟雕翻模製程，轉換成為金屬物件脫蠟鑄造。 3. 辦理 1 場次「稻草編織傳統技術再造先期工作坊」，傳承文化底蘊下的傳統工藝技術，以稻草編織為先期材料，進行對接文化精神的交流體現與對技藝的知識普及。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創造工藝多元經濟	對應新零售經濟、數位經濟、體驗經濟、循環經濟、社會經濟等新興趨勢，藉由多元通路與市場開拓，將整體工藝產業的生產端與消費端搭接，包含： 一、工藝產業諮詢與輔導：完成 112 年輔導名單 1,000 家，LINE、視訊等線上診斷服務 360 案，現地診斷訪視服務 40 案，空間優化 7 家，設備補助案 104 案，協助工藝產業突破困難、解決問題，改善產業體質，促進臺灣工藝產業成長。 二、國家認證機制：建立「臺灣綠工藝 Taiwan Green Craft」認證，本年度徵件計 98 組產品入選，入選作品由本中心協力內容形塑、通路虛實整合與行銷策略布局，串聯生產端與消費端，作為工藝消費市場養成開端，活絡工藝產業鏈。 三、拓展行銷通路：在工藝行銷管道與市場，結合線上與線下，進行全時全通路的行銷推廣，包含： (一)線上網絡：進行臺灣工藝型錄平臺建置，整合曝光工藝品牌資訊及產品導購連結，消費端未來即時搜尋即時獲得消費資訊回饋，另與電商平臺合作進行臺灣綠工藝入選作品推廣，讓消費者可於線上購買入選作品。 (二)線下實體：透過市場知名實體據點，包含誠品生活、蔦屋書店、有記名茶、華山文創園區期間限定店等進行臺灣綠工藝實體通路行銷推展，期間並搭配工藝體驗動態活動 6 梯次與議題人物 3 檔次推廣，增加臺灣工藝市場關注；於臺灣工藝文化園區開設「旅物·SHOP」工藝選品店，複合臺灣綠工藝、青年孵化器、品工藝及一日咖啡等四個子品牌，以多元商業模式，鼓勵青年實驗開店及建構臺灣工藝選品通路。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工藝時尚跨域合創：以當代流行時尚盛會作為推展平臺，建立工藝家與設計師合創機制，使工藝得以觸及關注時尚客層，計媒合 13 組跨域合創組合，產出百套以上工藝時裝設計。 (四)臺灣工藝產業行銷推廣：設計印製 2024 臺灣工藝月曆，以「工藝開箱，打開工藝師的日常」為主題，透過不同視角進入工藝品背後的世界，窺探包括工藝大師的日常、工藝品製作的工序或工法，以及製作過程的材料與工具等；本年度發行月曆及桌曆各 2,000 份。 四、扶植地方特色工藝發展、工藝人才培育，提升工藝社區產能與輔導推廣： (一)與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合作，辦理社區工藝產業培力補助計畫，輔導 67 個社區（品牌拓展型、產品開發型、人才培力型、文化探索型），迄今已累積輔導超過 186 個工藝社區，拓展全國社區工藝產業之發展、提升在地工藝技術，創造文化經濟效益，促進地方產業價值。 (二)辦理「社區工藝櫥窗 OCOC Life Talk」交流會，為社區整體生活面向之探討，以櫥窗為概念，框景展現出社區生活多樣面向，邀請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社區工藝領袖、媒體、工藝師、在地居民參與，計 25 則媒體報導。 (三)邀請 10 個社區工藝參與「森林市集」，展現社區特色工藝品，由工藝師現場為民眾作示範表演及安排民眾手做體驗，計 24 則媒體報導。 (四)邀請 6 個社區工藝作品參與「日本福島縣會津三島町工人祭」，展現柿染、蘭草、竹編、春仔花、月桃、香蕉絲等材質，約 2 萬人次參訪。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首次以工藝角度參與「Taiwan Plus」系列活動，邀請 4 個臺灣社區工藝團隊至日本東京行銷推廣。 (六)與日本福島縣三島町簽署合作交流備忘錄，日方由矢澤源成町長帶領官方 3 位代表、4 位工藝師來臺進行工藝交流合作。 (七)完成最愛慢時尚—臺日在地工藝交流快閃店暨體驗展演活動，邀請本中心輔導之在地社區工藝進行小提琴表演，另安排柿染、藍染、茶染織服飾搭配日本工藝品聯合走秀表演，計 11 則媒體報導。 (八)完成社區工藝博覽會暨補助期末審查會，全臺各地 67 個社區工藝團體代表出席，辦理 67 個社區展示成果、10 場次示範表演、20 場次工藝手作體驗、1 場次社區工藝座談會，網路媒體露出計 48 則以上，現場參觀約 2,500 人次。 (九)錄製 2 部社區工藝推廣影片及編印「青春協奏曲」及「好，生活-社區工藝博覽會實紀」2 本專輯，推展社區在地工藝。 五、工藝跨域合作與策略聯盟： (一)與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簽署合作備忘錄：為平衡南北工藝產業發展，合作推動吳園藝文中心成為核心聚落，逐步將工藝扎根、工藝合創、工藝學校、工藝行旅、希望工程帶入吳園各場域，連結周邊工藝師及工藝店坊，共同促進工藝文化交流與文化產業發展。 (二)與工業技術研究院-智慧機械科技中心共同合作以整合機械手臂與主動式阻尼技術，進行加工物件（材料）之製造現場實驗研究，並設定以提高機械手臂動態響應性能 30%為實驗目標，透過木材加工切削的加工表面精度改善作為驗證，並產出數據分析影片。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落實工藝平權 近用	以 OCOC (One community, One Craft 「一社群一工藝」) 作為工藝文化平權近用之實踐方式，並分齡分眾，對不同社群都有專屬工藝對待，以達成全人工藝 Craft for All 之目標。包含： 一、「112 年工藝校園扎根教案發展補助計畫」： (一)完成實際執行 68 件(包括學校及社區提案)，國小 41 件、國中 20 件、高中 7 件，近 2,300 位學生參與不同工藝類別屬性媒材的手作學習，各地工藝師近 90 位入校擔任工藝教學。 (二)完成「112 年度工藝校園扎根教案研發輔導計畫」成立 4 區輔導團，協助各區獲補助單位執行訪視輔導，完成線上說明會、共識營、輔導基地工藝講座及說明會、成果發表會 1 場次，依據工藝類別、各區及各級學校擇選 18 個單位分享學校/協會與工藝師共備課程經驗，以及 13 個單位成果作品展出。 (三)完成學齡前教案-纖維及石材各 3 個不同年齡層之教案計 6 本。 二、112 年「輕工藝私塾」夏季班、秋季班共開設 14 班，項目包含陶藝、金工、藍染、竹藝，參加人數累計 57 人。 三、辦理「臺灣綠工藝希望工程」並成立支持系統天使團，納入社會分工共同推動： (一)結合工藝師、職能治療師提供核心支持服務，以社區、NGO 團體、民間組織及政府為平臺，在社福體系中的醫療機構、長照機構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以工藝療癒社會，落實工藝文化友善平權。 (二)於 42 個據點導入 219 堂工藝課程，服務 10 大類對象，包含樂齡長者、原住民部落、中重度失智長者、身心多重障礙者、自閉症者、精神障礙者、唐氏症、家扶中心弱勢兒少、受暴婦女、帕金森氏症患者等約 5,470 人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全臺各地及工藝園區辦理各項展演活動、講座、體驗課程、假日市集、節慶活動、工藝創作體驗等，超過 100 場次以上，參與達 100 萬人次以上；另辦理「臺灣綠工藝假日廣場」112 年計 2,953 攤市集參與、攤位營收 6,766,123 元、工藝體驗課程 775 場次、參與 10,243 人、表演活動 241 場次、總參與民眾 404,910 人次。 五、辦理「走向島嶼中心，體驗社區工藝」計畫，引領民眾從工藝閱讀中發現臺灣工藝的實踐路徑，舉辦 7 場系列相關活動，規劃 2 條路線 4 場活動、2 檔主題書展及 2 場閱讀市集，實體活動約 6,300 人次參與。 六、微型工藝展售區域規劃：為串接工藝製作端與市場消費端，於工藝中心工藝小客廳規劃「情境式展露」，提供微型工藝業者多元行銷及銷售管道，活絡工藝產業鏈。 七、設置「親子體驗坊」，實踐工藝教育扎根，不僅作為輔助教學空間，更媒合工藝師資教學，提供幼教機構工藝課程諮詢服務，體現工藝文化平權。 八、辦理沉浸式體驗互動內容建置計畫，本（112）年度製作兩支虛擬實境 VR 影片（交趾陶與織繡），透過工藝品材質特色引導數位互動體驗，達成工藝教育永續傳承目標。 九、辦理國內外相關工藝交流、展覽等： （一）國際交流： 1. 參與全球工藝界年度盛事「2023 倫敦工藝週」，以「Weaving Taiwan--編織多元文化」為主題，接續本中心 2022 年參與倫敦工藝週的主題「纖維工藝」，將焦點由纖維的自然層面轉向人文的展現，擷取臺灣各個族群豐富的工藝文化中，巧手編織的技藝與圖紋，展現原住民的生活智慧與美感。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 辦理「2023 臺灣工藝美國形象展」，以「我們的家：臺灣綠工藝關係美學」為主題，於華盛頓、紐約兩地巡迴展出，展出來自 42 位作者，約 20 餘組件作品，展期間安排 8 位臺灣工藝創作者赴美進行工藝推廣交流活動；參觀計 1,670 人次，工藝交流活動計 5,914 人次，相關媒體報導 85 則。 3. 辦理「法國巴黎時尚家居設計展(Maison & Objet Paris)」，邀請 15 位工藝家落地參展交流，藉以擴大臺灣工藝觸及不同國家、族群等之維度，累積臺灣工藝國際交流經驗，約 6 萬人次參觀。 4. 推介臺灣優秀工藝品「Craftsmanship Bicycle Project 工藝自行車」參與「2023 年德國杜賽道夫自行車世界展覽(Cycling World Europe)」及「丹麥哥本哈根自行車展覽(Copenhagen BikeShow)」(受邀參展作品，男款及女款各 1 台)，展現工藝跨域研創成果。 5. 與東京大學大學院・情報學環合作，於東京大學辦理 2023 International Bamboo Material Explore Workshop，邀請國內竹青年工藝家及東京大學研究員/生，共同研創發展竹媒材工藝科技運用；另與日本鎌倉竹部社區進行臺日竹藝技術交流。 6. 「2023/2024 國際紙纖雙年展計畫」： (1) 邀請國際纖維藝術家 Amy Richard 擔任策展人，以「地球說話，給紙發聲」為命題，於今年初徵件，計 24 國、106 位藝術家 179 件作品報名，計 17 國、44 位藝術家 54 件作品獲選參展。 (2) 11 月 2 日至 11 月 14 日與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合作展出，開幕邀請策展人以線上座談方式分享策展理念及過程，另邀國外參展藝術家 Jounghye Yoo(韓國)、Nancy Cohen & Meagan Woods(美國)、Aleksandra Polenska(波蘭)、Gloria Florez(澳大利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亞)來臺進行作品裝置及分享；12月8日起至113年3月31日於臺灣工藝文化園區工藝設計館以不同風貌續展。 7. 2023 桃園國際機場第一、二航廈及臺北機場-集結 135 組件臺灣綠工藝品入選作品展覽，讓國內外旅客感受到綠工藝與生活的緊密連結，行銷及推廣臺灣優良工藝品。 8. 辦理「遷徙之後~2023 加拿大臺灣文化節工藝交流計畫」： (1) 加拿大展覽及交流工作坊。於加拿大多倫多及溫哥華二地舉辦，除展覽外，另安排 6 位臺灣工藝家進行導覽分享會、工藝工作坊、專題講座等，參與約 5,400 餘人。 (2) 安排臺灣工藝家參訪多倫多、溫哥華兩地藝文館所及組織，並與當地工藝家交流。 (3) 加拿大藝術家至臺灣進行工藝行旅及交流參訪，並拍攝紀錄影片；邀請加拿大工藝家及多倫多湖濱中心視覺藝術總監等 4 人來臺以工藝行旅方式，深入社區，認識臺灣工藝之美。 (二) 國內推展： 1. 辦理「寺廟就是一座工藝博物館」特展，於佛光山佛陀紀念館及線上同步展出，以信仰為基礎、工藝為介質，表現「人與人」、「人與神」、「神與神」有形與無形的關係美學網絡，計辦理 32 場次示範表演及 121 場工藝體驗，並出版專輯以擴大展覽成效。 2. 辦理「2023 臺灣文博會」-工藝館：以「島嶼旅物選」為主題，選品徵集 100 家工藝品牌，現場銷售及串聯線上平臺展示，並辦理 10 場工藝主題體驗，以工藝生於自然為策展主題，以原料、材料及物品展示，增進民眾對工藝生產的認識，計辦理 20 場體驗活動，展期間吸引 86,582 人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參觀，並搭配工藝行旅及工藝體驗辦理 25 場相關活動。 3. 「2023 臺灣美食展」-由文化部指導，責成國立歷史博物館統籌規劃策展，邀集本中心、國立臺灣博物館以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等館所共襄盛舉，協助推廣臺灣工藝文化產業。 4. 辦理「臺北時裝週 SS24《當代工藝 時尚跨界》特展」，結合動態走秀，藉由模特兒專業演繹，為跨界工藝時尚設計添增獨特的視覺效果與節奏感，展覽同步放映策展歷程紀錄影片，將傳統工藝文化引領到時裝舞臺，提升工藝材料與技術的運用性，轉化呈現於時尚設計，展現時裝型態的多元可能。 5.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竹構件裝置藝術展示計畫：於展會人文地景區設置大型竹藝裝置藝術作品 1 件，呈現客家及臺灣工藝文化特色，藉由世界性博覽會推廣臺灣竹工藝之美。 6. 2023 年臺灣國際木工機械展-木質森活區：於臺北南港展覽館展出本中心近年與林務局合作之國產木材工藝研創作品，展期間規劃與工藝師共學共創的工作坊體驗活動。 7. 辦理「原物語-臺灣原民工藝展」，以原住民族工藝為展覽主題，開展臺灣多元文化對各個族群文化傳統的尊重與互動，計展出 6 個原住民族社區工藝作品 54 件。 8. 辦理「扎根-異文化-移動-融合工藝展」，以《扎根》為核心主軸，「向下扎根，鞏固枝幹」呈現出新住民從原生文化移轉至不同文化所展現的理解與包容，逐漸扎根臺灣，計展出新住民族作品 20 件。 9. 辦理「工藝·從採擷開始」特展，以工藝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的「三生觀—生態、生命、生活」概念，呈現自然採擷、創思巧藝、造形成物，到應對生活的溯源足跡（Traceability），相關教育推廣活動包括導覽培訓、2 場次兒童體驗課程及 6 場次山林實踐行旅，用實踐產生知識、驗證知識。 10. 「自然・至燃—筆墨云硯 林文嶽創作展」：林文嶽為本中心認證之工藝之家，以蓮鄉白河為創作養分，開發出獨有的《白河白》與《關嶺青》釉色，以水墨畫融入柴燒、青瓷、泥塑的整合，長期對臺灣陶瓷藝術投入貢獻，展出約 140 件作品，計 37,105 人次參觀。 11. 辦理《藍地景》2023 臺灣藍四季研究會創作展，以「臺灣藍、草木情、工藝新」的創意理念，傳遞出天然染色優雅自在的生活工藝美學，同時藉由深邃的湛藍色彩感受、豐富心靈的饗宴，並拓展臺灣藍多元創新風貌。 12. 辦理《土生土長—南投陶特展》，藉由本展觸動陶藝創作者的在地情感與創作能量，持續努力、不停前進，進而壯大「南投陶」的歷史定義及文化深度與廣度。 13. 辦理「2023 南投世界茶業博覽會」，建立及推廣臺灣工藝品牌形象，展出「茶與器」相關作品與商品，透過展示，讓民眾感受茶文化與工藝融合的五感體驗。 14. 辦理「西方浪漫・臺灣製造 70 年代臺灣瓷偶產業的故事」，展出近寫實方式呈現的故事題材，結合時事、流行趨勢、社會風潮，包羅萬象的精緻陶瓷玩偶，內容從 2D 平面圖稿設計到 3D 立體原型雕塑，藝術表現及繪畫、雕塑、彩繪、燒製、現代科技等技藝於一體，展現出絢麗精彩的立體美感。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七、強化工藝基礎環境	國內工藝產業生產環境優化提升，包含： 一、推動國家級工藝育成基地環境優化： (一)生態環境優化結合綠工藝循環、工藝生態知識教育： 1. 改善園區老鳳凰木植栽基盤，本中心樹齡達 70 年以上之老鳳凰木因樹幹斷裂及樹幹腐朽中空、根部長靈芝菌及白蟻寄生，由樹醫生詹鳳春團隊針對較危急部分進行緊急外科治療，樹幹仍有樹洞待進行外科治療，為避免樹洞持續擴大造成腐朽，增加 A 型柱支撐鳳凰木防止枝幹斷裂。 2. 維持園區植栽綠地及工藝植物健康生長，營造友善優質環境、實現綠工藝理念之示範場域。 (二)辦理園區住宿設施工藝會館消防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之設計規劃案(111-112 年計畫)，以旅館業者進駐並帶動工藝行旅、促進工藝產業為目標提升工藝產能，增設無障礙坡道及停車位改善、無障礙樓梯及電梯改善、無障礙設備及廁所改善等，預計 113 年完工。 (三)導入智慧管理，提升管理效能及強化財產人身安全維護：完成建置工藝文化館(原手工業品陳列館)、工藝資訊館及其周邊區域強化防災相關設備，透過科技運用並連結智慧平臺，進行智能管理等，導入視覺型火災偵測系統，監視器拍攝紀錄即時畫面，透過電腦即時分析視訊影像，以利即時反應避免災情擴大。 二、完備工藝人才培育環境-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本案工程於 112 年 8 月 7 日開工，目前工程依契約期程履約中，刻正比對室裝圖與契約圖說及相關工項進行全面檢討，辦理變更作業事宜，預計 113 年 1 月 22 日完工。 三、國際工藝村建置營運： (一)辦理國際工藝村藝術行動計畫：以「轉身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再現」為主題概念切入，徵集村落百張具有故事性與生活記憶的椅子，述說中興新村過去、現在到未來的情感，增加在地居民參與感；辦理「一百種停下來的理由」展，並辦理兩場次 mini chair 工作坊及導覽活動。 (二)臺銀宿舍文化現況紀錄:執行臺銀宿舍原址居民訪談紀錄、建築現況動靜態影像紀錄及周邊環境維護。 (三)中興新村文化景觀臺銀宿舍群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及工程發包：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完成委託設計監造案簽約，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工程案決標，工程總經費 118,000,000 元，工期 600 天，預計 114 年完工。 四、維護珍貴文化資產，古蹟建物維護及優化：辦理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市定古蹟南海學園科學館)全棟機電、給/排水、圓形/客貨電梯、空調、消防、高低壓設備維護巡檢、門窗緊急修繕、古蹟優化及修復工程等以及工藝文化館(縣定古蹟原手工業品陳列館)屋頂防水更新工程，降低致災風險，提高建物使用年限及進駐工藝家與展品安全性。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

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一、復育在地自然材料	針對再生材料進行工藝資源復育計畫及建置工藝微型產業產製據點等，以增進工藝產業永續發展： 一、漆樹復育規劃與推動計畫： (一)辦理「臺灣漆復育元年-藝起種漆樹」活動：包括漆樹復育祈福種植儀式、導覽、交流餐敘及座談會等出席人數 341 人次，媒體露出 28 則，工藝圈社群平臺傳播觸及率 3,479 人次(約 9 國)。 (二)「112-113 年漆樹復育補助計畫-安南漆樹苗撫育推廣暨造林經營管理計畫」補助 1 案：6 底完成 1 千多株樹苗出栽種植與樣區檢核及第二期補助款核撥。 (三)辦理「113 年漆樹復育補助計畫-臺灣漆產業技術人才國際交流見學案」規劃 9 月上旬帶領臺灣漆藝工藝家前往日本見學及 9 月下旬聘請日本專家來臺授課(2 案)。 (四)辦理「六五工藝節活動」工藝大師·獻藝傳心，邀請 7 位國寶藝師傳授及演繹工藝，約 250 人次參與。 二、2024 年竹博覽會暨世界竹論壇活動： (一)「2024 世界竹論壇」World Bamboo Congress 在行政院支持下，由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本中心與臺灣竹會共同策辦，於 4 月 18 日在新竹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揭開序幕；此次論壇集結 30 個國家，計約 512 位國際竹業領域關鍵人士與國內專家學者齊聚一堂(國外人士約 2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人)，以 Next Generation Bamboo 為題，共同探討竹的多元應用及永續發展將如何影響下一個世代。 (二)4月21-22日南投場安排參與論壇的國際貴賓深入臺灣重要竹產區參訪，強調竹對生態、工藝實用、藝術與信仰的支持與表現，以及地方的竹產業成果，從臺灣傳統竹產業到新世代竹文化，展現竹工藝在當地文化與生活中的連結，具體展現竹成為日常生活文化設計的一部分。 三、建置工藝產業產製人才培育環境： (一)辦理「工藝微型產業營運優化補助計畫」，113年6月17日截止收件，計198個單位提出申請，預定7月中旬召開審查會議。 (二)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增建暨室內裝修改善計畫，完成規劃設計監造案議價、決標，及戶外無障礙樓梯、無障礙電梯及停車格之土地使用獲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土地所有權人)及新北市鶯歌區公所(鳳鳴公園管理人)同意。 (三)113年工藝聚落振興發展計畫，核定補助6件工藝聚落補助計畫，補助金額合計395萬元，已完成第一期款撥付及說明會。 (四)工藝聚落振興-鹿港實驗工廠整修及營運計畫:手工業推廣中心贈與文化部案，刻正辦理申請撥用及申辦財產撥用文件。(向鹿港地政事務所申辦土地分割作業) (五)臺南吳園及傳統工藝聚落振興發展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計畫完成補助審查及第一期款撥付，將於臺南建城 400 年宣傳活動彰顯本案推動效益。
	二、建立臺灣工藝知識體系	持續累進工藝知識，以縮短工藝人才知識建構期程： 一、建立臺灣工藝知識體系基礎： (一)圖書及出版面：從生活型態、學術研究面提供不同需求受眾者應用之知識與資訊。 1. 《臺灣工藝學刊》：完成第 2 期學刊出刊 500 本，電子檔上傳學刊網站供閱覽使用。 2. 《生活工藝誌》：完成第一階段專案管理計畫書審查作業及第 10 期審查會議，出刊頻率由原季刊模式修改為半年刊，第 10 期發行 3,500 本。 3. 完成「寺廟就是一座工藝博物館」立體繪本新書發表會活動，參加人數約 140 人；於臺北萬華龍山寺、臺南臺灣首廟天壇(天公廟)、彰化鹿港天后宮完成 3 場次寺廟行旅活動，計 60 人參與。 4. 頂真匠師專輯印刷出版計畫：辦理陳啟村及陳三火藝師展覽暨陳啟村及張憲平藝師專輯印刷出版，完成採購案評選會議及議價。 5. 典藏品購藏：完成第 15 屆工藝成就獎獲獎者陳三火及第 16 屆獲獎者李秉圭之重要工藝代表性作品計 2 組(6 件)購藏品運回、檢視、評估等相關資料作業及辦理 113 年度第一次典藏審議會(有關藝師作品購藏案、日本赤堀郁彥作品捐贈案及裝飾陶瓷分類案)。 6. 持續充實專業工藝圖書館藏，採購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中、西文圖書與期刊，截至 6 月 30 日止計 142 冊。 (二)資訊充實面： 1. 「臺灣工藝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二期)」完成系統功能開發，新官網結合資料庫架構正式上線，並完成期末審查，導入資料約 6 萬筆。 2. 資通訊安全維護及數位資源整合建置，配合文化部資安通安全弱點通報機制(VANS)，完成臺灣工藝學刊-投審稿系統 Java 風險軟體版本改善，及配合導入瑞思資安管理與弱點評估系統。 (三)基礎資料及檔案面：「113 年工藝產業人力資源深化計畫」：充實現有資料庫資料以提升資料正確性，以利資料之使用。 (四)為充實藏品及其保存維護與推廣應用，辦理工藝典藏品數位化及整飭如下： 1. 截至 113 年上半年藏品總計 6,946 組 12,248 件，於文化部典藏網公開計 4,187 組，詮釋資料 1,919 組。 2. 辦理典藏品高階數位化拍攝、詮釋資料撰寫計畫，完成第一次典藏審議會，2,623 組裝飾陶瓷經審議會決議，分類為典藏品身分有 9 組 10 件。 3. 藏品加值應用，計借出 224 組 318 件藏品及 127 張藏品圖像授權。 二、建構「工藝學」發展為獨立學門：完備的工藝知識體系為臺灣工藝發展的重要基石，以工藝為主體，系統化連結材料、技術、設計、歷史、文化、藝術、社會、產業等多種面向的專業知識。 (一)完成「獎助博碩士生研撰臺灣工藝相關研究論文」審查 8 位博碩士生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 位博士，7 位碩士)，並完成款項撥付作業。 (二)顏水龍與臺灣調查研究補助計畫(跨年度 112-113):以紀念觀點進行研究，並將研究轉化為展覽，113 年 3-6 月假國立臺灣美術館展出，為擴大展出效益，展畢後將顏水龍忠孝街家屋模型、影片、3D 動畫及楊貽炳建築設計複製手稿移置本中心展出，持續宣揚顏水龍先生長期推動「生活即藝術」之理念。 (三)臺灣工藝論壇：完成專案管理計畫書審查並召開第 1 次籌備工作會議；規劃 9 月第一場論壇(臺北場)於國家圖書館 3 樓國際會議廳舉辦；12 月第二場論壇(臺東場)於臺東生活美學館 2 樓禮堂辦理。 (四)辦理「我以我針繡古今-粘碧華」(2023 國家工藝成就獎得獎者特展)、「地球說話給紙發聲」(國際紙纖維藝術雙年展)、「70th 工藝七十藝活相生主題書展」(春節特展 2024 好讀工藝主題書展)、「2024 竹博覽會暨世界竹論壇」、「三生有幸藝活相生主題書展」等主題書展，合計 40,870 人次參觀。
	三、推動工藝研創與技轉	為工藝與設計跨領域的基礎合作模式，結合傳統工藝材質、技法，開發具現代時尚感的工藝設計創作： 一、推動 Meta Craft 工藝跨域研創補助計畫，包含從知識性的產出到學術的鼓勵、從物件研創、材料的研究到產業的實踐、從文化的創新到法律的權利等，從總體經濟觀上思考整體工藝文化產業價值，厚植臺灣工藝產業未來發展之國際文化競爭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力。已核定補助 6 案(個人 2、學校 2、公司 2)；完成 2 次受補助單位進度說明會議並給予改善意見。 二、完成新材料-國際材質研究室交流合作計畫書及補助須知、國際工藝合作研創聯盟檢測修護論壇計畫書擬定。 三、完成「竹與蓮草工藝材料與技術試驗研創計畫」，由雲科大與法國巴黎 Boule 設計學院進行一週國際交流工作坊及成果發表會及期末審查；本案促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與法國巴黎 Boule 設計學院簽署 MOU。 四、「細木竹工藝跨域推手計畫」：完成期末審查與驗收。 五、「工藝應用永續社會發展計畫(永續工藝)」分別以永續旅遊、永續教育、健康與福祉，以及責任消費與生產等類型開辦補助徵件(至 8 月 31 日)，並於 4-8 月先行四類之前導示範案。 六、新工藝實驗計畫-竹複合媒材跨域創新設計：研擬 3 年計畫(2 期)，跨年度與企業合作研發生活工藝新設計並協議授權，探詢外部資源及實地瞭解產業現況，同步進行內外部討論研擬計畫，串聯林保署新興竹產業計畫資源。 七、「國家工藝檢測修護服務網建置資訊服務採購案」完成專家學者共識會議及工作會議，刻正進行網站分頁內容設計及知識文章編撰作業。 八、「工藝檢測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服務」113 年 1-6 月完成 1,421 案申請委託檢測。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建構人才育成體系	為人才育成體系之推動，建立臺灣工藝學習平臺概念，由工藝入門、進階到專業學習，包含： 一、系統化的工藝人才培育： (一)提出系統性的人才育成體系「臺灣工藝學習平台」規劃，未來將針對不同需求者提供適當課程相關資訊。 (二)113 年鶯歌分館金工、陶瓷人才培訓課程：「花與器的日常-錫花器及花藝創作工作營」、「好好吃飯-2024 陶瓷人才培訓營」各錄取 12 位學員，各產出 12 組金工及陶瓷作品。 (三)113 年地方特色工藝人才培訓計畫-113 年原住民工藝推廣計畫完成場地（四個生活美學館）洽商合作事項及場勘(6/18 臺南、6/20 彰化、6/21 新竹、6/26 臺東)。 (四)暑期大專工作營課程：113 年計開設四個班級（金工，陶藝，木藝，漆藝），計 44 名學員參訓（7 月 2 日至 8 月 16 日）。 (五)辦理校園工藝種子教師培育計畫，113 年計開辦「草木染教師培力工作坊」及「梭蒔織築-編織教師培力工作坊」兩項課程，合計 8 場次 158 人次參與；培育 40 名種子教師。 二、多元化工藝競獎舞臺： (一)2024 年國家工藝成就獎徵件，本年度計 34 位工藝家報名參選。 (二)「臺灣工藝獎」徵選報名計創作獎 385 件(工藝美術組 241 件、工藝設計組 144 件)，協作獎 29 件，預定 8 月中旬進行初審。 (三)金巧工藝頒獎典禮：本中心自 113 年起創新辦理之二競獎一認證之聯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合頒獎典禮名稱，象徵國內工藝領域頒贈之至高榮譽。競獎對應國家級工藝人才培育環境政策，揭示政府對人才培育的重視，獎項的頒贈，鼓勵工藝創作，也獎勵後端支援，逐漸形成一個完整的工藝生態環境。 (四)藉由國際輔助專業平臺，輔助工藝家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增加臺灣工藝家在國際間能見度與拓展國際關係，第一期經審查決議補助 6 名國際競賽入選者作品運費及參訪旅費。
	五、創造工藝多元經濟	對應新零售經濟、數位經濟、體驗經濟、循環經濟、社會經濟等新興趨勢，藉由多元通路與市場開拓，將整體工藝產業的生產端與消費端搭接，包含： 一、工藝產業諮詢與輔導：輔導工藝業者撰寫計畫書、召開 2 場說明會；輔導 50 家歷年曾入選臺灣優良工藝品及臺灣綠工藝之品牌上架工藝型錄平臺，300 家工藝業者註冊文化幣使用店家，推行 5 個示範輔導案，訪查 80 家歷年獲工藝微型產業營運及設施補助工藝業者、前 (112) 年度輔導 1,400 案建檔於本中心「臺灣工藝資料庫系統」。 二、國家認證機制：建立「臺灣綠工藝 Taiwan Green Craft」認證，本年度徵選報名自 5 月 24 日起至 7 月 5 日截止。 三、拓展行銷通路：在工藝行銷管道與市場，結合線上與線下，進行全時全通路的行銷推廣，包含： (一)線上網絡： 1. 「臺灣工藝型錄平臺建置及營運計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畫」：完成工藝品牌型錄網平臺建置，113 年 5 月底試營運，以中介生產者與消費者間的連結，並藉平臺整合營運輔助行銷推廣；113 年 6 月底止計有 80 家工藝品牌上架，計 21,907 人次瀏覽。 2. 平台上架輔導：微型產業輔導承攬廠商完成懶人包上架並輔導歷年認證入選工藝業者；另進行本年度新報名廠商輔導諮詢。 (二)線下實體：於臺灣工藝文化園區開設「旅物·SHOP」工藝選品店，複合臺灣綠工藝、青年孵化器、品工藝及一日咖啡等四個子品牌，以多元商業模式，鼓勵青年實驗開店及建構臺灣工藝選品通路。 (三)臺灣工藝產業行銷推廣：設計印製 2025 臺灣工藝月曆，計畫書撰寫中。 四、扶植地方特色工藝發展、工藝人才培育，提升工藝社區產能與輔導推廣： (一)共 81 個社區申請報名，補助 44 個社區(分別為人才培力型為 21 個、產品開發型為 15 個、品牌拓展型為 8 個)，並完成受補助者簽約資料彙整。 (二)4 月 26~28 日完成 2024 臺北華山森林市集「森活藝境」工藝展區，邀請 10 個社區工藝團隊呈現在地工藝品，安排各 16 場次的工藝師進行工藝示範表演、工藝體驗，展示社區工藝與農林產物融合特色，蘇巧慧立法委員、范巽綠及田秋堇監察委員親臨本中心工藝展區，現場參觀人數 4,000 人次。 (三)6 月 8~9 日受日本福島縣三島町邀請參加日本福島縣三島町生活工藝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前廣場舉行之 38 回故鄉會津工人祭，以「臺灣社區工藝」為概念，帶領臺灣柿染、蘭草、稻草、月桃、竹編以及原住民編織（噶瑪蘭族、阿美族、太魯閣族）等內蘊在地風土民情的社區工藝選物赴日交流，更安排 3 社區計 4 位工藝師，進行 4 場工藝示範表演、3 場工藝體驗，拓展臺日工藝創作者的國際視野，更與日本福島縣三島町町長深化臺日友好交流，現場參觀人數 10,000 人次，新聞媒體報導 53 則。 (四)6 月 8~10 日為歡慶臺灣工藝 70 週年啟動全臺活動串聯，邀集 7 個不同工藝材質社區單位，匯聚多元的工藝文創品在地方工藝館進行推廣，傳遞地域特色，表現臺灣地方社區人、文、地、景、產的豐富與多元性。 五、推升地方木工藝產業及鼓勵臺灣文化創作，鼓勵東部地區木工藝傳承經驗及培育在地年輕人投入木工藝產業，補助臺灣木想傢人才培育協會會同農業部、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合作，於行政院中央大樓 1 樓大禮堂辦理「來自山谷的職人手藝-國產材手作家具創作展覽」，並共同研創國產材手工接待桌椅，產出 25 張茶几與 50 張扶手椅。 六、工藝跨域合作與策略聯盟： 規劃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針對促進工藝與設計，強化工藝知識建構及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等面向推展合作，期透過雙方專業資源結合，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並以「活工藝．工藝活」為共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同實踐之目標。
	六、落實工藝平權近用	以 OCOC (One community, One Craft 「一社群一工藝」) 作為工藝文化平權近用之實踐方式，並分齡分眾，對不同社群都有專屬工藝對待，以達成全人工藝 Craft for All 之目標。包含： 一、工藝校園扎根推廣計畫： (一) 扎根教案發展計畫-【工藝入校。藝創教案】北區錄取 7 校、中區 8 校、南區 6 校、東區 6 校、離島 3 校，合計 30 所學校；邀集來自全國各地 30 所學校代表參與啟動共識會議，建立未來合作共識。工藝入校課程截至 6 月底計辦理學生工藝課程 17 場次 346 人次參與；教師工藝增能課程 10 場次 181 人次參與。 (二) 種子教師培育計畫完成「草木染教師培力工作坊」及「梭蒔織築-編織教師培力工作坊」兩項課程，合計 8 場次 158 人次參與；培育 40 名種子教師。 (三) 工藝輕手作~工藝家到校教學活動 (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小皮革課程-113/4/30；彰化縣埔鹽國中 113/5/27) 計 2 校 129 人參與。 二、校外文化體驗計畫第一階段各縣市參訪，完成 151 車約 5,100 人參訪，5,082 人參加體驗。 三、城市工藝教育推廣計畫： (一) 「城市工藝行旅」計畫，以臺北、新北、基隆、桃園、宜蘭五區為主，進行 10 條城市工藝行旅與 70 堂工藝體驗課程規劃，預計服務 1,000 人次。 (二) 城市工藝系列沙龍：預計今 (113) 年下半年辦理 6 場活動，將以演講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結合體驗活動方式進行，以「日用之美的生活提案」作為系列主題，邀請不同風格的生活工藝品牌，透過日用工藝品讓大眾了解不同的生活風格和創作者的生活觀，讓工藝成為品味生活的素材。 四、「臺灣綠工藝希望工程」計畫：以工藝介入弱勢族群，由社區結合工藝師及提供手作陪伴服務，期以社區量能，達到療癒陪伴功能，並擴及、影響更廣泛族群，4-6 月與花蓮縣秀林鄉榕樹社區發展協會合作，於榕樹文化健康站執行 8 堂原住民琉璃珠手作 DIY 手作陪伴課程，計服務樂齡長者 240 人次。 五、全臺各地及工藝園區辦理各項展演活動、講座、體驗課程、假日市集、節慶活動、工藝創作體驗等，超過 50 場次以上，參與達 50 萬人次以上；另辦理「臺灣綠工藝假日廣場」計辦理 32 場次市集，968 攤次、營業額 966,827 元、參訪 29,832 人次；工坊體驗課程計 84 場次，860 人次參與；主題企劃活動計 76 場次，2,708 人次參與。 六、2024 年臺灣工藝節系列活動含「工藝遶境展－風起・南投」、「工藝大師・獻藝傳心」、「茶席・茶聚」、「工藝行旅首發團啟航」、「工藝人回娘家聯誼茶會」、「工藝辦桌・文化饗宴」、「社區工藝特色展」、「龍龍好－親子共融玩具列車」特展、「工藝七十：經典電影院」等項，參與人次約 1.2 萬人次。 七、設置「親子體驗坊」，實踐工藝教育扎根，作為輔助教學空間，媒合工藝師資教學，提供幼教機構工藝課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程諮詢服務，體現工藝文化平權。 八、113 年度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完成發包，刻正進行拍攝取樣，預計完成 2 支 VR 影片。 九、辦理國內外相關工藝交流、展覽等： (一)國際交流： 1. 辦理「2024 藝活迎春-龍騰飛躍」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及臺北機場臺灣綠工藝入選作品展覽」，集結 135 組件臺灣綠工藝品入選作品展覽，讓國內外旅客感受綠工藝與生活的緊密連結，行銷及推廣臺灣優良工藝品。 2. 2024 法國巴黎時尚家居設計展參展規劃中，將透過參展品牌遴選，集結具國際市場潛力的工藝品牌能量，以呈現臺灣工藝生態系；計徵選 10 家工藝品牌赴海外參展以拓展國際市場能見度。 3. 文化部推薦法國陶藝家高玉笛女士（Judith Bout-Commeau）來臺駐點及交流案： (1)2/27-6/8 法國陶藝家於本中心技術組陶藝研發實驗室進駐創作並拜會本中心各分館、臺灣工藝創作者、工藝品牌、工藝產業協會、立委及相關人士。 (2)5/30-6/2 辦理進駐創作成果展。 (3)臺法交流平臺業已初步討論法方對應單位，後續將透過高女士協助擔任聯繫窗口。 4. 「2023/2024 國際紙纖雙年展計畫」： (1)邀請國際纖維藝術家 Amy Richard 擔任策展人，以「地球說話，給紙發聲」為命題，於 112 年初徵件，計 24 國、106 位藝術家 179 件作品報名，計 17 國、44 位藝術家 54 件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作品獲選參展。 (2)臺北場(112年11月於中正紀念堂)計10,967人次參訪；草屯場(112年12月至113年3月於工藝設計館)計9,238人次參訪。 (二)國內推展： 1.辦理「三生有幸-藝活相生」工藝特展，以傳家寶為概念展出臺灣工藝發展七十年的脈絡，其中茶文化為我國常民生活重要的一部份，特展區設茶器工藝品之展出，展現我國茶具工藝特色。 2.辦理工藝遶境展【風起一南投】，以南投擁有豐富的山林生態，由顏水龍在此建立臺灣工藝發展為起點，逐步孕育了百花盛開的工藝家，從大自然中獲得靈感，就地取材創造生活中各種美好工藝。本展除以工藝作品展示為核心，亦推出隨行旅物·SHOP以茶器與日常生活做為特別企劃，連結南投茶文化進行工藝產業推廣。 3.辦理「西方浪漫·臺灣製造—70年代臺灣瓷偶產業的故事」展覽，展出本中心典藏約3,000件裝飾陶瓷中精品350件，藉由展覽圖像文字及作品呈現，喚起臺灣經濟起飛年代許多人的生活記憶，計11,860人次參觀。 4.辦理「燃後 煉土成器—羅志峰個人創作展」，展出陶藝師羅志峰的陶藝創作，讓觀者一探陶土「燃後」創造出的各種可能性，展場分為「手心一再啟新章」、「承藝—匠藝薪傳」、「土夢—藝夢無垠」、「茶藝—時光沉澱」等四區，展出作品47件。 5.辦理「現代長物志—茶器與修復工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藝」，展出創作者透過「由書而畫而搜羅長物，而茶而盞而生活，進而惜物愛物而修復」，呈現文人精神的世界觀；展場分為「書畫」、「藏品」及「修復工藝」等三區，展出 222 組作品。 6. 2024 年辦理「森林之島」國產材虛實情境展，結合科技應用打造創新體驗，希望藉由融入空間、平面和產品設計，倡議臺灣國產材的多元應用。 7. 辦理「竹跡+」特展，展示臺灣竹藝大師的匠心傳承之作，演繹臺灣竹藝的歷史與文化；國內外傑出設計師與具代表性的國際竹藝品牌展現媒合異材質的多元設計手法，完成突破傳統限制之作，並從科技與實驗角度再談竹的豐富性，展望跨領域的創新想像。 8. 辦理「日月頌—顏水龍與臺灣」特展，以全新視角呈現顏水龍心懷臺灣風土自然，關心原住民族文化，不僅紀念藝術家顏水龍的卓越成就與豐富多彩的創作生涯，更是對臺灣美術工藝史的一次重要探索。 9. 辦理「日月頌—顏水龍與臺灣」展覽座談會，分享「日月頌—顏水龍與臺灣」展覽的幕後花絮及佈展秘辛，李賢文先生亦將與分享與顏水龍間的小故事。 10. 「尋找顏水龍」特展：以整個「臺灣工藝文化園區」為策展視角出發，串聯園區內以顏水龍為關鍵元素或主題內涵的特展、書展、家屋模型、3D 影像、園區地景及馬賽克展示空間，展示顏水龍對臺灣工藝的影響、與工藝中心的關係及提倡馬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克鑲嵌藝術的理念等脈絡內容。
	七、強化工藝基礎環境	國內工藝產業生產環境優化提升，包含： 一、推動國家級工藝育成基地環境優化： (一)生態環境優化結合綠工藝循環、工藝生態知識教育： 1. 完成行政大樓東南側鳳凰木 6 株及紅豆樹 5 株外科治療暨土壤改良(含北側松樹)。 2. 維持園區植栽綠地及工藝植物健康生長，營造友善優質環境、實現綠工藝理念之示範場域。 (二)辦理園區住宿設施工藝會館消防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之設計規劃案(111-113 年計畫)，以旅館業者進駐並帶動工藝行旅、促進工藝產業為目標提升工藝產能，增設無障礙坡道及停車位改善、無障礙樓梯及電梯改善、無障礙設備及廁所改善等，南投縣政府業已核准本案多目標使用，辦理使用執照變更。 (三)113 年生活工藝館節能空調設備採購案完成決標、施工及教育訓練。 二、完備工藝人才培育環境：「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已完成工程驗收，刻正申辦室裝許可及變更使用執照；「國家工藝實驗創新基地-公共空間改善及展示設計製作」案已完成第 2 階段工作項目之安裝施工，刻正進行查驗工作。 三、國際工藝村建置營運： (一)整建工程：2 月 16 日開工，預估工期約 600 日曆天，預計 114 年 10 月完工；截至 6 月 30 日止工程實際進度為 3.96%。 (二)營運機制規劃：完成「國際創新工藝村—中興基地營運計畫評估報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告」，與未來可合作之跨域單位合作接洽（如臺藝大、北藝大、國發會、省府散策等）。 四、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市定古蹟南海學園科學館緊急修復計畫（0403 花蓮地震緊急搶修案件）」，修正計畫書提送文資局核定；研擬災後修復規劃設計監造標案作業。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四、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7,675 千元，歲出預算數 497,654 千元。

單位：千元

科目名稱	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含獎補助費)
歲入部分：	7,675	7,675	
1. 一般賠償收入	300	300	
2. 服務費	2,900	2,900	
3. 權利金	430	430	
4. 租金收入	395	395	
5. 廢舊物資售價	150	150	
6. 其他雜項收入	3,500	3,500	
歲出部分：	497,654	377,717	119,937
1. 人員維持	98,002	98,002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875	31,245	630
3.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50,729	40,631	10,098
4.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314,858	207,339	107,519
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90		1,690
6.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主 要 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201	1	合計	7,675	7,675	5,617	-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	300	262	-	
			04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00	300	262	-	
			0461500300 賠償收入	300	300	262	-	
			04615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00	300	26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165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900	2,900	3,559	-	
			05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900	2,900	3,559	-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900	2,900	3,559	-	
			0561500307 服務費	2,900	2,900	3,559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委託試驗服務收入。
4	211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75	975	813	-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975	975	813	-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825	825	743	-	
			0761500102 權利金	430	440	451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0761500103 租金收入	395	385	293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委外經營及出租予工藝團體進駐等租金收入。
			07615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50	150	69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500	3,500	984	-	
7	210	1	12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500	3,500	984	-	
			1261500200 雜項收入	3,500	3,500	984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6150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3,500	3,500	984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出版品、出借宿舍及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等收入。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9	6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497,654	544,245	606,619	-46,591	
			5361500000 文化支出	497,654	544,245	606,619	-46,591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129,877	124,734	115,057	5,143	1. 本年度預算數129,877千元，包括人事費98,002千元，業務費30,975千元，設備及投資630千元，獎補助費27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98,0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3,03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1,8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電費等2,104千元。
	2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365,587	419,011	491,562	-53,424	1. 本年度預算數365,587千元，包括業務費206,290千元，設備及投資112,617千元，獎補助費46,68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經費50,7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等經費1,545千元。 (2)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總經費2,88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802,84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14,8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0,379千元。 (3) 上年度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00千元如數減列。
			53615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90	-	-	1,69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53615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90	-	-	1,690	新增汰購小客貨兩用車2輛及公務機車1輛經費如列數。
		4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61500300 賠償收入	-04615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3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辦理各項展覽、設備採購案之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契約書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20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	
				04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00	
				0461500300		
		1		賠償收入	300	
			1	04615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00	本中心辦理各項展覽、設備採購案之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3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50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9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辦理委託試驗服務收入。

二、法令依據

本中心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65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900				
				05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2,900				
				發展中心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900				
				0561500307							
			1	服務費			2,900	本中心辦理委託試驗服務收入2,9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07615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43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臺灣工藝會館委託民間經營權利金。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委託民間機構營運。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11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30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430				
				0761500100							
		1		財產孳息			430				
			1	權利金			430	本中心臺灣工藝會館委託民間經營權利金收入43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07615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95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本中心出租場地予工藝社群團體等之租金收入。
2. 本中心臺灣工藝會館委託民間經營之土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
2.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委託民間機構營運。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95	
	211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95	
		1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395	
			2	0761500103 租金收入	395	1. 本中心出租場地予工藝社群團體進駐等租金收入353千元。 2. 本中心臺灣工藝會館委託民間經營之土地租金收入42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5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廢舊物品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66點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1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50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150				
				發展中心							
				07615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150	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61500200 雜項收入	-12615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5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出售專輯等出版品收入、出借宿舍等清潔及管理收入、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本中心職務宿舍管理要點、國有財產法第二十八條但書、本中心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訓練、研習課程學雜費收費標準、本中心藏品圖像使用收費辦法等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210	1	1	1200000000				1. 本中心出售專輯等出版品收入500千元。 2. 本中心出借宿舍、廊道等清潔及管理收入1,640千元。 3. 本中心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等收入960千元。 4. 本中心工藝知識資料庫加值收入400千元。				
				其他收入		3,500						
				12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500						
				1261500200								
				雜項收入		3,500						
				12615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5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9,877
-----------	-----------------	------	---------

計畫內容：
一般性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8,002	人事室	本中心預算員額85人，包括職員55人、工友3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16人、約僱9人，係依規定編列人事費98,002千元。
1000 人事費	98,00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65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89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0		
1030 獎金	12,911		
1035 其他給與	1,360		
1040 加班費	3,4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7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596		
1055 保險	6,7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875	秘書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31,875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員工教育訓練200千元、員工協助方案講座鐘點費及採購評選等會議審查費等150千元，計列350千元。 2.約用人員全年酬金等，計列2,737千元。 3.辦公室清潔美化、佈置、文康活動、保全及一般庶務支出等，計列13,194千元。 4.辦理國內出差所需旅費，計列590千元。 5.電費、水費及瓦斯等其他動力費，計列8,105千元。 6.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訊費，計列1,358千元。 7.租賃公務用器材等其他業務租金，計列300千元。 8.房屋稅、地價稅、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計列550千元。 9.辦理財產、公務車輛保險及業務活動保險等費用，計列400千元。 10.購置辦公室公務用品770千元及公務車油料費217千元，計列987千元。 11.辦理房屋建築養護，計列1,095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200千元。 13.機電設備等養護費用，計列1,006千元。 14.運送公物所需運費，計列31千元。 15.依規定編列首長特別費，計列72千元。 16.購置或汰換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630千元（設備及投資）。 17.退休教育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
2000 業務費	30,975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		
2006 水電費	8,105		
2009 通訊費	1,35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2024 稅捐及規費	550		
2027 保險費	400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73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051 物品	987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9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9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6		
2072 國內旅費	590		
2081 運費	31		
2093 特別費	72		
3000 設備及投資	630		
3035 雜項設備費	630		
4000 獎補助費	27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168		
4085 獎勵及慰問	102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9,8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撫基金，計列168千元。		
			18.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計列102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365,587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工藝文化內容相關業務。
2. 國內外臺灣工藝文化交流及展出。
3. 工藝相關獎掖競賽、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
4. 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
5. 工藝教育推廣宣傳活動。
6. 工藝圖書、工藝軟硬體設備推展建置。
7. 工藝典藏及運用。
8.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9.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宣導。

預期成果：

1. 營造工藝發展優良環境，帶動國內工藝事業發展。
2. 鼓勵傳統工藝技術傳承與現代工藝開發創新。
3. 促進工藝多元發展，保存工藝文化資產。
4. 建立工藝知識交流平臺，開拓國際工藝文化視野。
5. 營造工藝文化優質環境，提升國民工藝創作及欣賞質能。
6. 形塑臺灣工藝產業產品品牌及國家文化意象。
7. 賡續調查研究史料、辦理主題展覽、建構數位化史料及建置工藝材料及技藝知識庫。
8. 扶植臺灣工藝推展工藝產業創新、行銷及地方特色工藝推廣與技藝傳承。
9. 充實臺灣工藝資源復育系統及知識庫內容存放基地。
10. 優化國家級工藝檢測修復中心。
11. 完善工藝微型產業場域環境，鏈結工藝特色社區及產業聚落。
12. 完備國家級工藝人力培育場域。
13. 形成國家工藝村示範基地，建立國際工藝合創聯盟。
14. 持續辦理臺灣工藝產業經濟與消費平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50,729	本中心各組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50,72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2,104		1. 辦理工藝文化內容相關業務：辦理臺灣生活工藝文化出版、數位應用及推廣品開發等，建立國際工藝合作聯盟及工藝輔導窗口等，計列8,442千元（含設備及投資1,817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17千元）。
2006 水電費	1,968		2. 辦理國內外臺灣工藝文化交流及展出：辦理國內外工藝文化交流等經費及出國旅費，計列6,979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00千元）。
2009 通訊費	140		3. 辦理工藝相關獎掖競賽、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包括研究、獎助、創作、競賽等業務（含獎勵金6,720千元）、配合業務執行進用約用人員等經費，及為推動業務內容之媒體推廣行銷，計列16,054千元（含設備及投資1,119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606		4. 辦理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計畫：展示空間營運、展場設備充實維護更新、工坊環境設施整備營運與各館舍建物優化工程等（房屋建築及設備費3,369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按施工費提列約2%，計67千元，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暨配合業務執行進用約用人員等經費計列15,582千元（含設備及投資4,917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0		5. 工藝圖書、工藝軟硬體設備推展建置：辦理工藝圖書服務提升計畫，網站維護、功能擴充、
2027 保險費	442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6,56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5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395		
2054 一般事務費	18,97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2072 國內旅費	481		
2078 國外旅費	237		
2081 運費	275		
2084 短程車資	1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9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369		
3020 機械設備費	1,52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00		
3035 雜項設備費	3,399		
3040 權利	10		
4000 獎補助費	8,52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0		
4085 獎勵及慰問	6,72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207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365,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314,858	本中心各組室	軟硬體設備購置更新及網路整合與資通安全管理等，計列2,070千元（含設備及投資1,275千元）。 6.工藝典藏及運用：辦理工藝典藏運用計畫，包含國家競獎、青年工藝家、重要藝師及具工藝史觀之重要作品購藏與數位化等，計列1,602千元（含設備及投資970千元）。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奉行政院111年7月8日院臺文字第111001989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88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12至115年，112至113年度已編列802,84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14,858千元，本計畫以「健全臺灣工藝產業生態系」為目標，針對工藝「人才」養成及工藝「產業」健全之兩大面向，聚焦臺灣工藝價值社會實踐，發展整體工藝生態環境平衡，規劃本計畫之三大核心策略，自「生產端」、「平臺端」及「消費端」擬定計畫目標要項，整合產業生態內外相關資源，提升臺灣工藝文化內涵的外顯效益，創造工藝文化知識、社會及經濟價值，進而將臺灣工藝產業推向更個人化、更有個性，和更數據基礎導向，以強化臺灣工藝整體發展潛能。其內容如下： 1.健全臺灣工藝產業生產環境，共計112,455千元： (1)復育工藝資源22,700千元：梳理及推動臺灣工藝自然資源復育及人文資源調查、研究及開發等。 <1>工藝材料復育推動整合計畫：持續推動漆樹、竹材、藍草、苧麻及新選在地特色工藝材料復育計畫（包含育苗、種植、維護、設備支援等）、臺灣各地天然材料復育及工序調查研究及相關推廣活動等，計列11,92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3,224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52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2>臺灣工藝基因庫系統計畫：廣續研究充實臺灣工藝知識學、臺灣工藝史觀，蒐整臺灣工藝基因庫資料及重要工藝物件等，包含工具、工序、工法等以及擴充工藝生態系資訊網路平臺等，計列10,77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2,549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2000 業務費	174,186		
2006 水電費	2,894		
2009 通訊費	3,226		
2018 資訊服務費	5,31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975		
2027 保險費	4,435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2,47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965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15		
2051 物品	14,640		
2054 一般事務費	81,68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008		
2072 國內旅費	2,990		
2081 運費	2,195		
3000 設備及投資	102,51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7,264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0,500		
3020 機械設備費	9,59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125		
3035 雜項設備費	14,858		
3040 權利	180		
4000 獎補助費	38,153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23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7,923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365,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工藝跨域研創15,095千元：推動工藝與各領域跨界合作，引領臺灣工藝發展趨勢及生活文化風格等，誘發民間進行臺灣工藝生態系跨域研創計畫（包含材料技術、學術知識、物件研發、市場開發等）（含設備及投資3,034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96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3)聚落產業生產基地74,660千元：協助全國地方特色工藝產業聚落，發現在地文化特色，優化各項工藝發展條件（包含環境設施、設備、人力、產銷模式、品牌形象等）以及透過異業合作，擴大地方創生效能，提升國際競爭力等。 <1>優化工藝微型產業產置據點：輔導及優化工藝微型產業據點，完善軟硬體環境等，健全永續發展體質，計列20,21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3,550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1,55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2>推動地方工藝創生計畫：輔導及協助全國多個社區據點，包含誘發新社區工藝特色文化發現、工藝人才研創、整合體驗經濟與設備優化等，計列17,64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2,374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77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3>工藝產業聚落環境：推動全國地方特色工藝產業聚落發展（包含竹、茶產業等）、培育地方特色產業人才、輔導商業機制，發展整體產業特色等，計列36,800千元（含設備及投資1,864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68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2.建置工藝產業產製人才培育環境68,280千元： (1)臺灣工藝人才育成基地(公共建設經費)：辦理人才培訓教學空間、訓練輔助設施空間、智慧管理系統及基地周圍動線改善等，計列23,500千元（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1,164千元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4,000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按施工費提列約2%，計303千元，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365,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含設備及投資21,164千元）。 (2)臺灣工藝旗艦人才培育，推動領先國際，栽培國家工藝旗艦人才能力於國際亮點露出，參與國外指標性展覽等，計列19,43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775千元、獎補助費資本門50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3)工藝人才扎根培育：完善臺灣工藝學習平臺，推動及整合臺灣各地工藝專業技藝、跨域增能以及工藝文化素養培養（包含推廣教育、平權、社會服務等）人才培育計畫等，計列25,345千元（含設備及投資4,249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3.健全工藝經濟與消費通路點134,123千元： (1)臺灣工藝品牌經濟平臺41,790千元：持續型塑國家工藝品牌形象，打造虛實整合多元通路。 <1>國家工藝品牌行銷推廣：推動國家工藝形象品牌指標型據點並輔助地區微型據點發展，強化工藝實體通路網絡，計列22,990千元（含設備及投資4,058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110千元）。 <2>跨域工藝產業經濟平臺：辦理工藝OMO（線上／線下）交易、租賃流通平臺等計列18,800千元（含設備及投資1,678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5千元）。 (2)工藝場域營運92,333千元：推動國際工藝創作、交流場域，透過異業結合推動生活工藝美學體驗及開發工藝文化路徑，拓展工藝體驗多元場域。 <1>國際工藝村建置營運(公共建設經費)：辦理國際工藝村駐村創作空間、營運管理及交流展示空間、基地內各項設施及周圍動線等改造工程與監造暨環境設備整備，推動駐村計畫及各式活動推廣行銷等，計列59,200千元（房屋建築及設備費46,100千元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6,500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按施工費提列約2%，計1,052千元，係依中央政府各機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365,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含設備及投資54,00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136千元）。 <2>工藝體驗經濟：透過活動、體驗及學習將工藝融入生活體驗，計列13,990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3千元）。 <3>工藝行旅觀光推動：推動異業結合，促進工藝與生活、觀光休閒產業、生活創意產業等合作聯盟，拓展多元市場，帶動跨域產業連動效益等，計列19,143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189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69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小客貨兩用車，新購電動公務機車，以為行車安全。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適切支援公務用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計畫	1,690	本中心各組室	1.汰換小客貨兩用車2輛，計列1,600千元（資本門）。
3000 設備及投資	1,690		
3025 運輸設備費	1,690		2.新購電動公務機車1輛，計列90千元（資本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期成果：

63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 中心業務	53615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29,877	365,587	1,690	500		497,654
1000 人事費	98,002	-	-	-		98,00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656	-	-	-		50,65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894	-	-	-		13,89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0	-	-	-		2,120
1030 獎金	12,911	-	-	-		12,911
1035 其他給與	1,360	-	-	-		1,360
1040 加班費	3,471	-	-	-		3,4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70	-	-	-		27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596	-	-	-		6,596
1055 保險	6,724	-	-	-		6,724
2000 業務費	30,975	206,290	-	-		237,265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	-	-	-		200
2006 水電費	8,105	4,862	-	-		12,967
2009 通訊費	1,358	3,366	-	-		4,724
2018 資訊服務費	-	5,921	-	-		5,92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4,115	-	-		4,415
2024 稅捐及規費	550	-	-	-		550
2027 保險費	400	4,877	-	-		5,277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737	19,041	-	-		21,77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6,615	-	-		26,765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270	-	-		2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35	-	-		135
2051 物品	987	15,035	-	-		16,022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94	100,657	-	-		113,85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95	-	-	-		1,09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0	-	-	-		2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6	15,208	-	-		16,214
2072 國內旅費	590	3,471	-	-		4,061
2078 國外旅費	-	237	-	-		237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 中心業務	53615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1 運費	31	2,470	-	-		2,501
2084 短程車資	-	10	-	-		10
2093 特別費	72	-	-	-		72
3000 設備及投資	630	112,617	1,690	-		114,93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60,633	-	-		60,633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0,500	-	-		10,500
3020 機械設備費	-	11,112	-	-		11,112
3025 運輸設備費	-	-	1,690	-		1,69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1,925	-	-		11,925
3035 雜項設備費	630	18,257	-	-		18,887
3040 權利	-	190	-	-		190
4000 獎補助費	270	46,680	-	-		46,95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0,830	-	-		20,83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之補助及挹注	168	-	-	-		168
4085 獎勵及慰問	102	6,720	-	-		6,822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9,130	-	-		19,130
6000 預備金	-	-	-	500		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500		500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19	6		1	文化部主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98,002	237,265	41,950	-
				文化支出	98,002	237,265	41,950	-
				一般行政	98,002	30,975	27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	206,290	41,680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第一預備金	-	-	-	-

研究發展中心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377,717	-	114,937	5,000	-	119,937	497,654
500	377,717	-	114,937	5,000	-	119,937	497,654
-	129,247	-	630	-	-	630	129,877
-	247,970	-	112,617	5,000	-	117,617	365,587
-	-	-	1,690	-	-	1,690	1,690
-	-	-	1,690	-	-	1,690	1,690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9	6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	60,633	10,500	11,112	
				5361500000 文化支出	-	60,633	10,500	11,112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	-	-	-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	60,633	10,500	11,112	
				53615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53615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研究發展中心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690	11,925	18,887	190	-	5,000	119,937
1,690	11,925	18,887	190	-	5,000	119,937
-	-	630	-	-	-	630
-	11,925	18,257	190	-	5,000	117,617
1,690	-	-	-	-	-	1,690
1,690	-	-	-	-	-	1,69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65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3,89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0	
六、獎金	12,911	
七、其他給與	1,360	
八、加班費	3,471	
九、退休退職給付	270	
十、退休離職儲金	6,596	
十一、保險	6,72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8,002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9	6	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	55	55	-	-	-	-	-	-	3	3	1	1	1	1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5	55	-	-	-	-	-	-	3	3	1	1	1	1

研究發展中心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16	9	9	-	-	85	85	94,531	91,832	2,699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4人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21,778千元及勞務承攬43人19,465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約用人員5人，經費2,737千元；勞務承攬23人，經費11,755千元。 2.推廣工藝研究發展，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0人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經費6,569千元；勞務承攬16人，經費6,742千元。 3.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9人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經費12,472千元；勞務承攬4人，經費968千元。
16	16	9	9	-	-	85	85	94,531	91,832	2,699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7.02	1,798	1,668	31.00	52	51	40	AYQ-283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99.06	2,198	1,328 405	31.00 14.60	41 6	26	21	8405-ZN。 油氣雙燃料車 ，預計114年6 月汰換燃油車 。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99.06	2,198	1,328 405	31.00 14.60	41 6	26	21	8407-ZN。 油氣雙燃料車 ，預計114年6 月汰換燃油車 。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1.03	2,351	1,668	31.00	52	51	21	8466-Q2。
2	機車	1	96.07	125	624	31.00	19	4	4	693-BWA、695 -BWA。
1	機車	1	108.02	0	0	0.00	0	2	1	EWD-5990〈10 8年2月受贈〉 。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機車	1	114.03	0	0	0.00	0	2	2	預計114年3月 購置重型電動 機車。
	合 計				7,426		217	162	110	

預算員額：	職員	55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6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9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5 人

國立臺灣工藝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4棟	20,238.57	200,672	600	-	-	-
二、機關宿舍	21戶	1,202.19	13,022	180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73.94	638	60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5戶	570.96	9,692	70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5戶	457.29	2,692	50	-	-	-
三、其他	68個	27,670.68	479,122	315	-	-	-
合 計		49,111.44	692,816	1,095		-	-

研究發展中心

舍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20,238.57	-	-	600
-	-	-	-	-	1,202.19	-	-	180
-	-	-	-	-	173.94	-	-	60
-	-	-	-	-	570.96	-	-	70
-	-	-	-	-	457.29	-	-	50
-	-	-	-	-	27,670.68	-	-	315
	-	-	-	-	49,111.44	-	-	1,09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1	114-114 國內企業、商號	辦理工藝交流、教育等業務。	-
[2]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 長程計畫	02	114-114 國內企業、商號	辦理臺灣工藝產業生態之復育、研究、開發、產業輔導、培育等業務。	-
(2)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1	114-114 國內團體	辦理工藝交流、教育等業務。	-
[2]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 長程計畫	02	114-114 國內團體	辦理臺灣工藝產業生態之復育、研究、開發、產業輔導、培育等業務。	-
4060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之補助及挹注				-
(1)53615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4-11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編列退休教育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3615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4-114 個人	依「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編列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
(2)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1	114-114 個人	依國家工藝成就獎、臺灣工藝獎等簡章發放獎金，獎勵工藝創作。	-
4090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361500200				-

研究發展中心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1,950	-	-	5,000		46,950
16,843	-	-	4,155		20,998
16,675	-	-	4,155		20,830
7,950	-	-	1,990		9,940
200	-	-	-		200
7,750	-	-	1,990		9,740
8,725	-	-	2,165		10,890
400	-	-	-		400
8,325	-	-	2,165		10,490
168	-	-	-		168
168	-	-	-		168
168	-	-	-		168
25,107	-	-	845		25,952
6,822	-	-	-		6,822
102	-	-	-		102
102	-	-	-		102
6,720	-	-	-		6,720
6,720	-	-	-		6,720
18,285	-	-	845		19,130
18,285	-	-	845		19,13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1 114-114	個人	參加國內外工藝展會及技藝交流等活動。	-
[2]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 長程計畫	02 114-114	個人	辦理臺灣工藝產業生態之復育、研究、開發、產業輔導、培育等業務。	-

研究發展中心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207	-	-	-	1,207
17,078	-	-	845	17,923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40	237	2	11	243
考 察	5	40	237	2	11	243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漆工藝資源復育暨產業技術人才國際交流研修91	1. 日本岩手縣 2. 日本大阪	岩手縣生漆產地、淨法寺生漆評選大會、岩手縣工業技術研究中心、南部鐵器製作作業場、淨法寺塗及秀衡塗作業場及在地工藝職人等	台灣漆樹復育計畫進行漆樹造林，依其後續生漆採收精煉研究技術所需，至日本岩手縣生漆產地暨產業製造暨技術中心進行工藝產業製漆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研習。以國際漆工藝生漆技術精良日本作交流學習，透過工藝材料資源復育及工藝技術觀摩交流研修，從漆樹到漆器的生態鏈串聯整體產業製造技術，漆的精製與當代漆器製造生產等培育課程及工具、專業設備建置與使用。	114.05-114.11	6	1
02 台韓纖維工藝交流計畫91	韓國	1. 羅州天然染色博物館、韓國自然染色博物館等機構 2. 韓國纖維工藝等推動單位	1. 透過交流訪視了解韓國天然染色技藝推動及發展策略，有助未來相關工藝推動參考。 2. 羅州天然染色博物館為韓國推動天然染色研究調查、人才培育及產業振興等相關工作之機構，亦整合及研發相關工藝提昇計畫，藉由交流合作將有助於未來雙方交流及中心後續纖維工藝推動計畫。	114.01-114.12	6	1
03 日本伊丹市立美術、歷史與文化博物館91	日本	日本伊丹市立美術、歷史與文化博物館及首飾工坊	該館曾邀請本中心於2018年辦理台灣當代首飾展，本次擬配合伊丹當地清酒製造之傳統，辦理台灣當代酒器展，為台灣工藝創作尋求曝光機會，並強化雙方工藝文化交流之關係。	114.01-114.12	5	1
04 韓國清州國際工藝雙年展	韓國	韓國清州	此係全球規模最大的綜合	114.01-114.12	5	1

研究發展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2	12	-	24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9	18	-	27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12	12	-	24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12	12	-	24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91		國際工藝雙年展	性國際工藝活動，內容含括競賽、展覽、研討會、駐村、工作營……為世界矚目之工藝盛會，歷來臺灣入選者甚眾，且得獎者亦不在少數，主辦單位曾於2023、2024年親自拜會本中心。			
05 2025法國巴黎時尚家居設計展91	法國巴黎	Paris Nord Villepinte Exhibition Centre(巴黎北維勒班展覽中心)及當地工藝產業相關機構洽訪	規劃辦理2025 法國巴黎時尚家居設計展(Maison & Objet)，以延續臺灣品牌在國際家居工藝設計舞台的能見度，展期為時5日，詳細日期待大會公告；本展為國際重要家居時尚潮流指標，將透過參展集結具國際市場潛力的臺灣家居工藝品牌能量，向世界買家展示臺灣工藝及文化底蘊，以期增進國內品牌之國際市場流通及行銷通路推廣，並借鏡法國當代設計及工藝產業輔導與推動相關經驗，作為提升國內產業行銷執行之參考，提升國內工藝產業國際通路拓展的視野與可能性。	114.09-114.09	9	2

研究發展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心業務		
52	84	2	138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46,813	188,852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146,813	188,852	-	-

研究發展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7,950	33,832	-	270	377,717
7,950	33,832	-	270	377,717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1,99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1,990

研究發展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3,010	-	-	-	190
3,010	-	-	-	190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60,633	10,500	1,69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60,633	10,500	1,690

研究發展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8,825	33,099	-	119,937		497,654
8,825	33,099	-	119,937		497,654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112-115	28.80	4.38	3.65	3.15	17.62	1.行政院111年7月8日院臺文字第1110019893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314,858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9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6		00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000	
			5361500000 文化支出	2,000	
		2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2,000	1.辦理推廣工藝研究發展，相關工藝文化內容、國內外臺灣工藝文化交流及展出、工藝相關獎掖競賽及工藝教育活動等媒體宣傳製作、託播及刊登經費1,017千元。 2.辦理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相關臺灣工藝復育工藝資源、工藝跨域研創、聚落產業生產基地、工藝人才扎根、臺灣工藝品牌經濟平臺及工藝場域營運等媒體宣傳製作、託播及刊登經費983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 113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3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3%。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業部防檢署、衛福部疾管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25%。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3.8%。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99 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 211.12%），另予補足。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0%，其中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商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 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公訂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家公園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勞動基金運用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試驗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部、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數位產業署、僑務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試驗所及所屬、畜產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疾病管制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 25%。 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 3.8%，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部、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七)	113 年適逢總統大選，1 月 13 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 5 月 20 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 4 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 113 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 各機關應確實依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 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 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第二預備金。4. 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 95 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賁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配合辦理。
(十)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預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 33 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預辦理公帑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 15 條規定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	配合辦理。
(十一)	依據預算法第 34 條、第 37 條、第 39 條、第 43 條及第 49 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 3 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 114 年度起，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	
(二十)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 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軍公教調薪 3 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 8 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台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之平台，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配合辦理。
(四十六)	二、主計總處分辦1案 113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 8 億 9,313 萬 9 千元，係為改善行政院主計總處工作品質、增進效率效能，並促使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 112 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之後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 XXX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做決議之應行配合事項」（逐年訂定），均應在預算書附表之相應部分，直接摘錄決議辦理情形，而非僅記載送立法院之文號。爰請行政院主計總處自 113 年度起，制定前述逐年訂定之配合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條文。	配合辦理。
(一)	五、通過決議—主決議部分 第 6 項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13 年度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辦理之「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請確實完成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及控管相關工程進度，如期如質達成預定目標。	確實掌握113年中長程計畫執行控管及執行時效，並定期檢討執行情形，俾利如期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如質完成。
(二)	113 年度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之「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主要係培養臺灣工藝人才之專業技能、文化素養與跨域增能等；建置臺灣工藝品牌經濟平臺，持續行銷並推廣工藝品牌與體驗經濟活動等；復育工藝資源，進行跨域研創，推動地方工藝創生並優化微型產業據點。本筆預算執行率雖稍有延宕，其主因為工藝產業輔導及微型工作室整合優化尚處研擬調整階段、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因相關招標文件爭議及「實體工藝通路構築計畫」因租金產權等相關問題所致。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宜積極督導各項計畫進程，俾利計畫如期達成預期目標。	已積極檢討並排除困難加速執行，目前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已順利完工、工藝產業輔導及微型工作室整合優化亦在進行輔導規劃作業中。
(三)	113 年度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預算編列 4 億 3,180 萬 5 千元，其中「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編列第 2 年經費 3 億 7,800 萬元，較 112 年度減列 5,960 萬 3 千元。惟此計畫聚焦臺灣工藝價值社會實踐，發展整體工藝生態環境平衡，無論是人才養成面或是產業扶植面是否於計畫有何困難之處，否則以 4 年 28 億 8,000 萬元預算的計畫，預算編列為何是連年遞減，請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確實掌握計畫執行情形。	中長程計畫前期年度計畫執行因涉及多單位之協調合作，較需耗時溝通與調整，已積極檢討方向並排除困難加速執行。
(四)	113 年度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項下「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預算編列 3 億 7,800 萬元，經查鑑於臺灣工藝中心刻正研訂工藝產業輔導及微型工作室整合優化計畫，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進度未如預期，且設置工藝通路據點遭遇租金與產權等問題，建議應加速研擬相關計畫，完善通路據點替代方案，並確實掌握工程執行情形，俾利如期如質達成預定目標。	已積極檢討並排除困難加速執行，目前工藝學員育成宿舍整建工程已順利完工、工藝產業輔導及微型工作室整合優化亦在進行輔導規劃作業中。

本
頁
空
白